



云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一批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云阳府规〔2022〕4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规定，经2022年8月25日县政府第1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云阳府发〔2019〕40号）等12件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决定废止的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云阳县人民政府

2022年9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决定废止的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 12 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文号
1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阳县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9〕88 号
2	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工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云阳府发〔2014〕40 号
3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委托执法的实施意见	云阳府办发〔2012〕83 号
4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阳县妇女发展规划》和《云阳县儿童发展规划》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2〕273 号
5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阳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7〕53 号
6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阳县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0〕346 号
7	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云阳府发〔2019〕40 号
8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县残联等部门和单位关于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云阳府办发〔2011〕338 号
9	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阳县“十三五”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的通知	云阳府发〔2017〕27 号
10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阳县残疾预防行动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7〕158 号
11	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管理工作的通知	云阳府发〔2014〕10 号



12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阳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7〕46号
----	---------------------------------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委，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9 日印发
